

公司代码：603077

公司简称：和邦股份

#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贺正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转增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数1,104,079,52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的未来计划、战略的实现，以及对未来的分析或测算，系需要依托客观条件不发生重大变化，该等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5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92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和邦股份、公司	指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和邦集团	指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和邦农科	指	乐山和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和邦盐矿	指	四川和邦盐矿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骏玻璃	指	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叙永武骏	指	叙永武骏硅材料有限公司，武骏玻璃之全资子公司。
和邦化学	指	四川合江和邦化学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和邦磷矿	指	四川和邦磷矿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顺城盐品	指	四川顺城盐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49%，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一家制盐企业
犍为顺城	指	犍为和邦顺城盐业有限公司，为顺城盐品全资子公司
桅杆坝煤矿	指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吉祥煤业	指	四川和邦集团乐山吉祥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商行	指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马边县	指	四川省乐山市马边彝族自治县
6 改 9 项目	指	公司 60 万吨/年联碱装置技术改造为 90 万吨/年联碱装置项目，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2-4 号
磷矿开发项目	指	和邦磷矿的 100 万吨/年采矿、200 万吨/年选矿、121 万吨/年输矿工程项目，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2-22 号
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	指	公司原募投项目，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
武骏玻璃项目	指	公司现募投项目，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3-36 号
双甘磷项目	指	和邦农科实施的 15 万吨/年双甘磷项目
蛋氨酸项目	指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4-35 号
以色列 S. T. K. 生物农药	指	公司并购的一家处于全球生物农药行业领先地位，生产生物农药、生物兽药以色列公司。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57 号。
报告期、期内	指	2015 年半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网站	指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
华信所	指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碱法	指	一种以氨、工业盐、二氧化碳为主要原料、同一工艺流程下，联产氯化铵的碳酸钠的生产方法
双吨	指	采用联碱法生产工艺，同一工艺流程下，所生产出一吨碳酸钠和一吨氯化铵
联碱产品	指	行业中习惯的采用联碱法生产所产出的双吨产品
双甘磷	指	双甘磷(PMIDA)，主要作为高效除草剂草甘磷中间体
草甘磷	指	一种高效、低毒、广谱灭生性除草剂

蛋氨酸	指	一种合成氨基酸，广泛应用于医药、饲料添加等用途
碳酸钠	指	广泛应用于日化、洗涤、玻璃、冶金、造纸等行业
氯化铵	指	是一种速效氮素肥料，主要用于作为复合肥原料和农业施肥
卤水	指	公司采用井矿盐开采模式开采出的含盐液态矿产
标方	指	卤水计量单位，1 标方卤水含盐 0.1 吨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和邦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Hebang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ebang Cor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贺正刚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莫融	杨晋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C6幢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C6幢
电话	028-62050230	028-62050230
传真	028-62050290	028-62050290
电子信箱	mr@hebang.cn	yj@hebang.cn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4801
公司办公地址	乐山市五通桥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4801
公司网址	www.hebang.cn
电子信箱	mr@hebang.cn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和邦股份	603077	

###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6月9日
注册登记地点	公司临时公告2015-53号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358,478,149.86	916,474,566.69	4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650,404.34	673,299,707.33	-7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695,144.81	39,327,252.24	23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72,094.14	64,864,918.86	186.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87,712,448.75	4,752,094,260.82	30.21
总资产	10,306,468,830.07	9,132,188,065.95	12.8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72	-8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72	-8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4	2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17.28	减少14.5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1.01	增加1.61个百分点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27.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640,999.98	双甘麟项目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入和支出	-150,000.00	对外捐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 损益项目	4,543,117.60	系收到乐山商业银行的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所得税影响额	-72,730.93	
合计	4,955,259.53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增长 234.87%。

公司主营产品：（1）13.5 万吨/年双甘膦产品自陆续投产以来，因技术持续改进，消耗、成本不断下降，产品质量优良，市场开拓有序，产品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实现了预期收益；

（2）武骏玻璃智能玻璃项目已投产，并实现销售，一号生产线（日产 550 吨）成功运行以来，产品质量良好，加上区位优势明显、销售渠道预先有效建立等有利因素，产销平衡，实现了投产即盈利的目标。二号生产线（日产 700 吨）已处于试生产阶段，目前运行稳定；

（3）碳酸钠产品市场价格上半年整体稳定，销售平稳；

（4）氯化铵产品自 3 月起量价提升，产销两旺。市场价格逐步恢复。

生产经营上各个项目均按“达产达标”为目标，公司通过推行“细分精细化、专业化”管理和生产工艺的优化，保证了高效生产和成本的合理控制。

项目建设上，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的 5 万吨/年蛋氨酸项目已开工建设；公司正积极稳步推进农业电商项目、草甘膦项目的建设。公司并购以色列 S. T. K. 生物农药、碳纤维项目前期工作也在有效的组织中。

公司通过变革、创新，调整结构、核心业务转型，主营业务转向生物农药及其未来的其他生物产品、互联网+、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工、智能、环保、新材料等高端产品，已形成以平台型、技术转化型、国际化公司发展模式。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58,478,149.86	916,474,566.69	48.23
营业成本	1,069,548,518.67	736,899,423.22	45.14
销售费用	59,399,172.42	44,866,299.56	32.39
管理费用	53,658,184.52	43,898,352.16	22.23
财务费用	71,773,970.63	56,313,796.57	2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72,094.14	64,864,918.86	18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66,919.04	-384,304,646.0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169,991.04	301,197,325.53	175.2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新增合并单位和邦农科以及武骏玻璃项目投产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新增合并单位和邦农科以及武骏玻璃项目投产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新增合并单位和邦农科以及武骏玻璃项目投入正式生产经营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新增合并单位和邦农科以及武骏玻璃项目投入正式生产经营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新增合并单位和邦农科，以及在建工程项目陆续转固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新增主营产品双甘磷及玻璃导致收货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项目陆续转固导致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较上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经营性增长 234.87%。主要系公司双甘磷和玻璃销售收入增加导致报告期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IPO 募投项目情况已经按计划实施,已经部分投产,内容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的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用于 5 万吨/年蛋氨酸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实施完毕,项目已开工建设。详见上交所网站的公司临时公告 2015-40 号、56 号及同日上交所网站的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发展战略说明:

期内,公司根据全球经济发展及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政策,按既定的:创新、变革、转型发展战略,已形成平台型、技术转化型、国际化发展格局。

截止至报告日,公司顺利对以色列 S.T.K.生物农药实施并购,在生物领域、国际化战略方面迈出重要的一步,完成战略布局。公司目前双甘磷项目投产,武骏玻璃及其智能玻璃项目投产,草甘磷项目工程进展顺利,即将投产;蛋氨酸项目开工;碳纤维项目进展顺利。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 A、公司当前业务

公司双甘磷产品 13.5 万吨/年、智能玻璃产品 46.5 万吨/年、联碱产品 80 万双吨/年、210 万吨/折盐卤水。

2015 年下半年,以色列 S.T.K.生物农药业务力争实现重大发展,草甘磷产品投产,互联网+项目上线、双甘磷产销平衡、智能玻璃产品产销平衡、碳酸钠产销平衡,氯化铵加速去库存。

在销售方面,除原有销售渠道外,以色列 S.T.K 生物农药已经在全球 35 个国家完成市场布局,互联网+线上线下一体化布局已经完成。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持续进行细分专业化管理,持续改善,进一步进行成本控制,保持一流成本、一流质量的产品竞争优势。

#### B、草甘磷项目

期内,草甘磷项目按计划实施,项目中试已经完成,预计 2015 年三季度建成。

#### C、双甘磷项目

双甘磷项目 13.5 万吨已经成功投产,基本实现 15 万吨/年的规划产能,公司将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实施。同时公司将持续就工艺进行改进,降低消耗成本,提高效益。

#### D、武骏玻璃项目

武骏玻璃项目各项建设工作完成,智能玻璃已经投产,1 号线(日产 550 吨)已进行投产,2

号线（日产 700 吨）已经试生产。

E、蛋氨酸项目

公司 5 万吨/年蛋氨酸项目，已经开工建设。

F、以色列 S.T.K 生物农药

报告期内，公司已成功实施并购。

G、公司碳纤维项目

公司碳纤维项目按计划实施过程中。

H、磷矿开发项目

公司在马边县的磷矿采、选、输项目，项目报批、详细设计、征地工作处于实施阶段。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完毕，公司将根据项目市场情况择机开工。

##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行业	1,218,656,950.40	958,086,757.55	21.38	39.13	33.18	增加 3.51 个百分点
采盐行业	21,633,981.93	10,569,873.98	51.14	-38.25	-35.88	减少 1.8 个百分点
玻璃	112,484,745.52	96,488,157.12	14.2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联碱产品	617,172,999.00	520,157,529.88	15.72	-14.65	-12.85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卤水	21,633,981.93	10,569,873.98	51.14	-38.25	-35.88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双甘膦	592,069,754.90	435,851,234.34	26.39	308.29	274.07	增加 6.73 个百分点
玻璃	112,484,745.52	96,488,157.12	14.22			
其他	9,414,196.50	2,077,993.33	77.93	21.37	-65.42	增加 55.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其他项主要为液氨、硫酸盐、亚氨基二乙腈等产品的销售收入。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四川省	515,380,545.69	41.62
西南地区（除四川）	329,989,431.14	48.93
国内其他地区	406,939,823.13	55.35

国外	100,465,877.89	58.27
----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双甘磷和玻璃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通过转型发展战略，截止至报告日，已经完成：生物、互联网+、新材料、高端精细化工发展战略布局。

公司战略执行的成功，标志着公司已经形成：平台型、技术转化型、国际化发展模式。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归结为：

#### 1、发展战略优势

创新、变革、转型战略的有效实施、强大的战略执行力是公司发展战略核心。

多年来，公司一直围绕着发展战略进行资源匹配与布局。在执行层面，公司布局和发展的项目，实施一个、成功一个。

#### 2、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的创新商业模式，使公司具有完整的引进、消化、吸收、成功运营新项目的能力和完整运营策略。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顺城盐品和乐山商行两家公司。

公司持有顺城盐品 49.00%的股权，较年初持股比例不变，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6,290.56 万元；公司持有乐山商行 3.12%的股权，较年初持股比例不变，期末可供出售金额资产账面价值为 8,002.42 万元。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乐山商行	30,000,000.00	3.12	3.12	80,024,187.11	4,543,117.6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现金投资
合计	30,000,000.00	/	/	80,024,187.11	4,543,117.60	0.00	/	/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2	首次发行	1,692,881,692.41	695,057.42	1,707,601,844.75	3,978,257.91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2014	非公开发行	1,366,513,003.08	885,411,588.00	885,411,588.00	482,738,093.69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合计	/	3,059,394,695.49	886,106,645.42	2,593,013,432.75	486,716,351.6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详见《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	是	1,175,800,000		45,868,764.23	否	3.94%		无	否	项目前期准备,未进入施工阶段	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3-36号。
蛋氨酸项目	否	1,295,700,000	9,688,763.82	113,325,087.10	是	10.00%		不适用		项目建设期,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471,500,000	9,688,763.82	159,193,851.33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情况详见《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1,175,800,000.00
------------	------------------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武骏玻璃项目	精细磷酸盐项目	1,175,800,000.00	100,695,057.42	1,000,520,152.34	否		有	96%	是	因天气原因影响土建工程进度导致工程进度延后
合计	/	1,175,800,000.00	100,695,057.42	1,000,520,152.34	/		/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3-36 号。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1) 主要子公司分情况分析

子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和邦磷矿	采矿	磷精矿	28,600	100.00	527,433,106.74	283,185,742.48	-63,065.37
和邦盐矿	采盐	卤水	6,000	100.00	250,110,039.62	112,217,219.02	3,211,838.25
武骏玻璃	玻璃制造	玻璃	40,000	100.00	1,206,075,069.76	992,700,040.13	10,014,891.83
桥联商贸	贸易	无	1,000	100.00	9,992,494.42	9,992,535.28	-1,475.28
和邦化学	化工	无	2,000	100.00	104,245,304.83	19,985,304.83	-696.73
和邦农科	化工	双甘磷	9,200	100.00	2,614,413,249.30	966,721,622.11	106,343,229.97

##### (2)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顺城盐品和乐山商行两家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顺城盐品，注册地：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法人代表：王建明；注册资本：14,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49%；表决比例：49%；期末资产总额：514,616,635.72 元；负债总额：167,954,738.68 元；净资产总额：346,661,897.04 元。

乐山商行的情况见本报告“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6改9项目	904,600,000.00	95%	55,375,369.99	705,137,845.33	无
磷矿开发项目	1,527,133,400.00	35%	3,085,298.05	526,172,295.37	无
草甘磷项目	501,000,000.00	90%	117,846,466.96	420,387,826.30	无
双甘磷项目	1,700,000,000.00	99%	58,742,253.12	1,742,338,272.35	有
合计	4,632,733,400.00	/	235,049,388.12	3,394,036,239.35	/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以公司 2014 年末股本 1,011,094,8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5 元，共计派发股利 70,776,639.50 元（含税），送 0 股，转增 0 股。上述现金红利已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发放完毕。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28 号。

###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转增方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数 1,104,079,5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75 号。	

## 三、其他披露事项

###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了和邦农科 51% 股权，实现对其 100% 的股权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构成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该事项导致 2014 年投资收益大幅增加。因 2015 年没有该项投资收益，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敬请投资者注意。

###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弘旭公司)	我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赔偿)	弘旭公司于2009年9月向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要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拖欠的工程款13,660,917.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该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2年7月30日披露于上交所的《和邦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四、发行人的诉讼与仲裁事项"。	13,660,917.00	否	2014年10月,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公司支付工程款7,075,000元及利息,增量工程价款572,880.37元,驳回弘旭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针对利息部分,2014年10月公司已上诉至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15年5月6日维持原判。	公司赔偿弘旭公司7,647,880.37元及逾期付款利息,该等损失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1%,对公司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公司将按照终审判决执行。

###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2013年-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向顺城盐品、犍为顺城购买工业盐、公司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吉祥煤业购买煤炭、和邦盐矿向顺城盐品、犍为顺城销售卤水，3 年金额预计合计数分别为 24700 万元、22700 万元、19200 万元，已经 2013 年 2 月 28 日的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2014 年调整增加与顺城盐品、犍为顺城关联交易金额 7000 万，已经通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刊登于上交所网站的临时公告 2013-5 号、10 号，2015-1 号。
---	---------------------------------------

##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和邦股份	公司本部	顺城盐品	53,000,000.00	2015年6月29日	2015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3,000,000.00			



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3,000,0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0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53,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4.0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1. 公司与日本国日挥株式会社、欧洲公司取得蛋氨酸制造的全套技术及其专有设备和获得相关的技术服务, 公司 5 万吨/年蛋氨酸项目进展正常, 目前已经开工建设。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3、14、56 号。
2. 公司投资 9,000 万美元并购以色列 S. T. K. 生物农药, 目前已经完成第一次交割。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42、49、57 号。

###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和邦集团、贺正	承诺不与和邦股份同业竞争相关事项。具体详见上: 交所网站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30	长期	否	是

		刚	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第七节同业竞争相关部分。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和邦集团、贺正刚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贺正刚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0 日；任职期间；离职半年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和邦集团、贺正刚	保证将严格按照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文件载明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所募集资金，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的地位和权力占用募集资金，包括不将所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业务或房地产企业。	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省盐总公司	省盐总公司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1,125.17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1,480.28 万元。若标的公司届时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净利润预测值，则省盐总公司以认购的股份就未达到净利润预测值部分进行补偿。详见临时公告 2014-12 号。	2016 年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省盐总公司	省盐总公司需分 2 年共 2 次根据和邦农科实现的净利润进行解锁。详见临时公告 2014-12 号。	2016 年	是	是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19。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1. 公司发布公司 2014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同比增长 950% 左右。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2 号。

2. 公司控股股东和邦集团、实际控制人贺正刚进行了股份质押、质押解质、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4、5、6、8、38、50、51 号。

3. 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资金，并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7、10、13、24、25、40、41、43、44、45、53 号。

4. 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9、11 号。

5.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减征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率为 10%。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12 号。

6. 公司预计 2015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20 号。

7. 公司拟投资 2 亿元用于建设服务农业产业的电子商务平台，主营业务为农业服务、农资及农产品。公司先后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政府签订了互联网+现代农业电子商务协议。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27、52、54、55 号。

8. 公司完成 2013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付息、2013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跟踪评级。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30、31 号。

9. 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关部分。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46 号。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1,094,850	70.33	+92,984,676	-27,051,595	+65,933,081	777,027,931	70.38
2、国有法人持股	111,094,850	10.99		-27,051,595	-27,051,595	84,043,255	7.61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0	59.34	+92,984,676		+92,984,676	692,984,676	62.7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37,480,000	53.16	+92,984,676		+92,984,676	630,464,676	57.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520,000	6.18				62,520,000	5.6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00,000	29.67		+27,051,595	+27,051,595	327,051,595	29.62
1、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0	29.67		+27,051,595	+27,051,595	327,051,595	29.62
三、股份总数	1,011,094,850	100	+92,984,676	0	+92,984,676	1,104,079,526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持有的因公司向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限售股 27,051,595 股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29 号。

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新股 92,984,676 股，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5-40 号。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111,094,850	27,051,595		84,043,255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 年 4 月 20 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2,500,000	12,500,000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5 月 16 日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17,060,000	17,060,000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5 月 16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4,200,000	14,200,000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5 月 16 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12,300,000	12,300,000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5 月 16 日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	0	0	16,100,000	16,100,000	2014 年非公	2016 年 5 月 16 日

理有限公司					开发行股票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0	0	10,050,000	10,050,000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5 月 16 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0	10,774,676	10,774,676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5 月 16 日
合计	111,094,850	27,051,595	92,984,676	177,027,931	/	/

注：四川省盐业总公司第一次解锁为 2015 年 4 月 20 日，剩余需分 2 年共 2 次根据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进行解锁。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4-12 号。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202
---------------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37,480,000	48.68	537,480,000	质 押	500,441,4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0	111,094,850	10.06	84,043,255	无		国有法人
贺正刚	0	62,520,000	5.66	62,520,000	质 押	47,160,000	境内自然人
渤海证券—工商银行—渤海分级汇金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590,000	14,590,000	1.32	14,590,000	无		其他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瑞林定向增发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800,000	13,800,000	1.25	13,800,000	无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30,333	12,520,341	1.1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申万菱信基金—宁波银行—茅智华	12,500,000	12,500,000	1.13	12,500,000	无		其他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29,300	12,329,300	1.12	12,3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哈尔滨恒世达昌科技有限公司	-8,594,000	11,511,000	1.0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 123 号资产管理计划	9,588,367	9,588,367	0.87	9,588,367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27,051,595	人民币普通股	27,051,59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520,341	人民币普通股	12,520,341				
哈尔滨恒世达昌科技有限公司	11,5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11,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785,702	人民币普通股	7,785,702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4,813,190	人民币普通股	4,813,190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平台证券投资基金	4,700,995	人民币普通股	3,655,519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平台证券投资基金	3,655,519	人民币普通股	3,085,100
苏正强	3,085,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5,1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睿远和聚招享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963,807	人民币普通股	2,963,807
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天和聚一期证券投资基金	2,763,191	人民币普通股	2,763,1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贺正刚持有和邦集团 99% 股权，与和邦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和邦集团和贺正刚互为一致行动人。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和邦集团	537,480,000	2015年7月31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84,043,255	2015年4月20日	27,051,595	需分2年共2次根据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进行解锁。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9日的《和邦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修订稿）。
3	贺正刚	62,520,000	2015年7月31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4	渤海证券-工商银行-渤海分级汇金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590,000	2016年5月16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5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瑞林定向增发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800,000	2016年5月16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6	申万菱信基金-宁波银行-茅智华	12,500,000	2016年5月16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29,300	2016年5月16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8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123号资产管理计划	9,588,367	2016年5月16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9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定增宝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30,000	2016年5月16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10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定增宝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70,000	2016年5月16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贺正刚持有和邦集团99%股权，与和邦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和邦集团和贺正刚互为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川华信审（2015）211 号

####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和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和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和邦股份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家敏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更生

2015 年 7 月 30 日

##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93,276,349.99	146,178,618.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262,703.24	75,937,527.74
应收账款		607,299,446.82	466,896,305.13
预付款项		165,107,978.24	119,092,704.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95,567.10	1,523,262.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31,674,271.68	901,905,391.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699,811.86	72,800,689.60
流动资产合计		2,711,516,128.93	1,784,334,498.93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24,187.11	80,024,187.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2,905,569.04	139,881,530.9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09,996,715.72	2,898,015,758.90
在建工程		1,877,936,010.31	1,672,060,691.28
工程物资		11,088,021.10	10,976,769.9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79,195,214.64	882,859,350.09
开发支出			
商誉		1,263,185,061.91	1,263,185,061.9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02,171.53	48,695,356.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6,719,749.78	352,154,85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4,952,701.14	7,347,853,567.02

资产总计		10,306,468,830.07	9,132,188,065.9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68,000,000.00	1,5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26,626,740.11	801,531,073.46
预收款项		219,381,237.26	55,470,935.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959,850.44	38,882,811.49
应交税费		52,411,028.86	23,116,588.08
应付利息		22,397,469.89	22,497,146.4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979,505.22	138,131,350.5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1,282,000.00	701,28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30,037,831.78	3,350,911,905.5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792,776,132.39	791,826,998.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72,880.37
递延收益		22,915,749.99	23,556,749.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26,667.16	3,225,270.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8,718,549.54	1,029,181,899.56
负债合计		4,118,756,381.32	4,380,093,805.13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104,079,526.00	1,011,094,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66,306,729.10	1,992,778,402.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176,603.99	4,945,183.98
盈余公积		122,794,580.82	122,794,580.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86,355,008.84	1,620,481,24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87,712,448.75	4,752,094,260.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87,712,448.75	4,752,094,26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06,468,830.07	9,132,188,065.95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军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64,204,147.28	92,137,33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796,314.89	53,572,196.49
应收账款		272,350,564.26	214,376,963.06
预付款项		135,898,106.11	141,542,506.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6,313,939.93	1,051,564,342.62
存货		663,414,736.33	676,561,813.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80,895.46	12,477,930.74
流动资产合计		2,846,458,704.26	2,242,233,083.99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24,187.11	80,024,187.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65,396,651.58	2,443,167,321.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2,237,353.85	1,200,629,270.14
在建工程		974,866,972.26	808,681,314.89
工程物资		11,087,415.30	10,976,091.1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6,583,993.92	187,893,211.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58,242.01	26,994,61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745,464.02	110,159,861.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6,700,280.05	4,868,525,871.13
资产总计		8,333,158,984.31	7,110,758,955.1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18,000,000.00	1,5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7,557,003.87	288,149,331.00

预收款项		131,731,280.68	35,198,323.40
应付职工薪酬		11,149,276.57	16,038,572.76
应交税费		2,991,492.64	583,483.65
应付利息		21,669,012.20	21,303,256.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885,179.63	10,158,157.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7,983,245.59	2,281,431,124.5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792,776,132.39	791,826,998.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72,880.3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3,580.14	1,225,95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859,712.53	793,625,828.89
负债合计		2,981,842,958.12	3,075,056,953.45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104,079,526.00	1,011,094,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5,392,042.70	2,101,863,715.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2,794,580.82	122,794,580.82
未分配利润		749,049,876.67	799,948,85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51,316,026.19	4,035,702,00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33,158,984.31	7,110,758,955.12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军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58,478,149.86	916,474,566.69
其中：营业收入		1,358,478,149.86	916,474,566.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5,736,911.73	891,806,851.94
其中：营业成本		1,069,548,518.67	736,899,423.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57,678.07	10,284,187.20
销售费用		59,399,172.42	44,866,299.56
管理费用		53,658,184.52	43,898,352.16
财务费用		71,773,970.63	56,313,796.57
资产减值损失		-38,600,612.58	-455,206.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67,155.71	652,421,25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024,038.11	18,645,941.9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308,393.84	677,088,971.25
加：营业外收入		640,999.98	231,930.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6,127.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27.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793,266.70	677,320,901.26
减：所得税费用		24,142,862.36	4,021,193.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650,404.34	673,299,70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650,404.34	673,299,707.3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650,404.34	673,299,70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650,404.34	673,299,707.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82,966,196.53	739,517,355.74
减：营业成本		584,239,867.38	616,390,530.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2,084.92	2,114,491.01
销售费用		47,003,096.96	40,890,231.09
管理费用		39,479,242.77	33,967,927.65
财务费用		63,284,798.42	48,111,730.43
资产减值损失		-43,748,234.70	-1,821,749.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72,448.15	22,396,212.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29,330.55	18,428,671.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27,788.93	22,260,407.55
加：营业外收入			7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6,127.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27.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71,661.81	22,330,407.55
减：所得税费用		-905,999.13	65,846.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77,660.94	22,264,560.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877,660.94	22,264,560.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军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5,129,443.16	966,753,356.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822.08	1,267,10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5,804,265.24	968,020,46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9,832,254.20	748,864,418.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825,309.09	56,887,097.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87,887.64	43,053,623.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86,720.17	54,350,40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232,171.10	903,155,54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72,094.14	64,864,918.8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43,117.60	3,967,54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66.00	1,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1,986.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7,583.60	19,071,207.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314,502.64	403,375,84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314,502.64	403,375,85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66,919.04	-384,304,646.0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7,785,987.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70,000,000.00	1,2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708.44	34,322,27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4,186,696.20	1,279,322,271.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2,000,000.00	8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923,720.48	97,087,210.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92,984.68	1,037,73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5,016,705.16	978,124,94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169,991.04	301,197,325.5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523,274.14	2,132,388.6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753,498,440.28	-16,110,013.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77,909.71	284,848,213.4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92,976,349.99	268,738,200.34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军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7,273,270.66	782,207,397.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547.05	461,75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803,817.71	782,669,153.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9,836,101.12	616,612,742.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231,304.00	41,873,89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59,154.64	23,229,86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00,622.86	48,842,14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727,182.62	730,558,64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23,364.91	52,110,504.8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43,117.60	3,967,54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6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255,807.52	12,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803,391.12	16,767,54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890,112.49	32,512,26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14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83,325.96	211,397,61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873,438.45	386,909,89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70,047.33	-370,142,351.4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7,785,987.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0,000,000.00	1,0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7,785,987.76	1,09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2,000,000.00	7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633,650.43	79,078,560.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84.68	1,037,73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726,635.11	870,116,29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059,352.65	224,883,703.9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875.95	25,329.8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72,066,816.36	-93,122,812.9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37,330.92	226,215,227.4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64,204,147.28	133,092,414.52

法定代表人: 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1,094,850.00				1,992,778,402.02			4,945,183.98	122,794,580.82		1,620,481,244.00		4,752,094,26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1,094,850.00				1,992,778,402.02			4,945,183.98	122,794,580.82		1,620,481,244.00		4,752,094,260.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984,676.00				1,273,528,327.08			3,231,420.01			65,873,764.84		1,435,618,18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650,404.34		136,650,404.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984,676.00				1,273,528,327.08								1,366,513,003.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2,984,676.00				1,273,528,327.08								1,366,513,003.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776,639.50		-70,776,63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76,639.50	-70,776,639.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31,420.01	3,231,420.01		
1. 本期提取												9,550,874.52	9,550,874.52		
2. 本期使用												6,319,454.51	6,319,454.5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4,079,526.00											8,176,603.99	122,794,580.82	1,686,355,008.84	6,187,712,448.75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1,747,246,114.71			1,191,118.25	122,794,580.82		968,940,145.04		3,290,171,958.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1,747,246,114.71			1,191,118.25	122,794,580.82		968,940,145.04		3,290,171,95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547,425.00			751,079,712.31			3,162,299.25			673,299,707.33		1,483,089,143.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3,299,707.33		673,299,707.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547,425.00			751,079,712.31								806,627,137.3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547,425.00			751,079,712.31								806,627,137.3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38,998.98					838,998.98
1. 本期提取							7,794,337.20					7,794,337.20
2. 本期使用							6,955,338.22					6,955,338.22
(六) 其他							2,323,300.27					2,323,300.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547,425.00			2,498,325,827.02			4,353,417.50	122,794,580.82		1,642,239,852.37		4,773,261,102.71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1,094,850.00				2,101,863,715.62				122,794,580.82	799,948,855.23	4,035,702,00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1,094,850.00				2,101,863,715.62				122,794,580.82	799,948,855.23	4,035,702,00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984,676.00				1,273,528,327.08					-50,898,978.56	1,315,614,024.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877,660.94	19,877,66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984,676.00				1,273,528,327.08						1,366,513,003.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2,984,676.00				1,273,528,327.08						1,366,513,003.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776,639.50	-70,776,63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76,639.50	-70,776,639.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734,139.18			3,734,139.18
2. 本期使用							3,734,139.18			3,734,139.1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4,079,526.00				3,375,392,042.70			122,794,580.82	749,049,876.67	5,351,316,026.1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1,856,331,428.31				122,794,580.82	910,254,516.15	3,339,380,52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1,856,331,428.31				122,794,580.82	910,254,516.15	3,339,380,52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547,425.00				751,079,712.31					22,264,560.97	828,891,698.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64,560.97	22,264,560.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547,425.00				751,079,712.31						806,627,137.3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547,425.00				751,079,712.31						806,627,137.3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77,351.08				877,351.08
2. 本期使用							877,351.08				877,351.0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547,425.00				2,607,411,140.62			122,794,580.82	932,519,077.12		4,168,272,223.56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军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 1.1 公司设立情况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和邦股份公司”）前身为四川乐山和邦化工有限公司，系由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和张丽华共同出资 4,800.00 万元人民币组建，于 2002 年 8 月 1 日经四川省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的有限责任公司。

##### 1.2 股权变更及增资

(1) 2008 年 2 月 28 日，根据《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发起人协议》，本公司以截止 2008 年 1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净资产 363,449,735.90 元，按 1.2115:1 的比例折合股本 30,000.00 万元，差额部分 63,449,735.90 元转作资本公积。本次整体变更业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8)第 2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整体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叁亿元人民币，其中：和邦集团出资 26,574.00 万元，占 88.58%；张丽华出资 3,126.00 万元，占 10.42%；郑丹出资 300.00 万元，占 1%。

(2) 2009 年 3 月 2 日，张丽华与贺正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42% 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贺正刚。股权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30,000.00 万元，和邦集团出资 26,574.00 万元，占 88.58%；贺正刚出资 3,126.00 万元，占 10.42%；郑丹出资 300.00 万元，占 1%。

(3) 2010 年 5 月 10 日，郑丹与和邦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 股权转让给和邦集团。股权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30,000.00 万元，和邦集团出资 26,874.00 万元，占 89.58%；贺正刚出资 3,126.00 万元，占 10.42%。

(4) 2010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引进哈尔滨恒世达昌科技有限公司等八家投资者进行增资。新增投资者出资合计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按 5 元/股的价格共折 50,000,000.00 股，其余 200,000,0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该项变更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川华信验（2010）86 号验资报告验证。

(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 70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9 日首次公开发行 100,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7.50 元/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6)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63 号），以 81,432.53 万元的交易价格，非公开发行股份 55,547,425 股（发行价格为 14.66 元/股），购买四川省盐业总公司持有的乐山和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农科”）51% 股权。

(7) 2014 年 7 月 11 日，公司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4 年 4 月 17 日股本总数 505,547,4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1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011,094,850 股。

(8)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根据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460 号）以及修改后的章程，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2,984,676.00 股（发行价格为 15.01 元/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104,079,526.00 股。

##### 1.3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本公司取得四川省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9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511100000001732；住址：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 1.4 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和营业收入构成

###### (1) 业务性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工行业，主要从事化工制造、玻璃制造以及盐矿、磷矿的开发。

###### (2) 主要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提供的产品主要包括联碱产品、双甘膦、二乙腈、智能玻璃等。

###### (3)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制造、销售联碱产品、液氨、双甘膦、二乙腈、碳酸钙；化工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中的废气、废渣、废水治理；对外投资；化工技术咨询。制造、销售特种玻璃及其制品；特种玻璃的生产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玻璃产品的进出口业务；生产玻璃用机械设备的

进口。生产销售盐卤。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新设子公司乐山和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和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财务报表根据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等。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一年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

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当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当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6.1 合并的会计方法

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个别会计报表为基础，统一母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将对子公司采取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后，汇总各项目数额，并抵销母子公司间和子公司间的投资、往来款项和重大的内部交易后，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 6.2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形成实质控制的企业和主体全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第九节财务报告五、14 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构成业务除外，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时，在该等资产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在处理外币交易和对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反映；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价或卖出价）折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业务分为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会计处理。

### 9.1 外币货币性项目

货币性项目，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因结算或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增或调减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人民币金额。

### 9.2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包括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9.2.1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由于已在交易发生日按当日即期汇率折算，资产负债表日不应改变其原人民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9.2.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基金等），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人民币金额与原人民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9.3 外币投入资本

公司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 10. 金融工具

### 10.1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 10.1.1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1.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 10.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2.1 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1)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10.2.2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10.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 10.4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及提取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10.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如果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单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逾期的单项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单项分析计提坏账准备；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或取得成本过高）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组合（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明显低于该笔应收款可能发生的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12. 存货

### 12.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等。

### 12.2 存货的计量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下列费用应当在发生时确认为当期损益，不计入存货成本：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仓储费用（不包括在生产过程中为达到下一个生产阶段所必需的费用）；不能归属于使存货达到目



前场所和状态的其他支出。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第九节五、18 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公司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 12.3 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包装物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 12.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 12.5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 14.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14.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4.2.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14.2.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4.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

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14.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 (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
其中：高腐蚀设备	双倍余额递减法	10	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	5	11.8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8	5	19—11.875

其中，武骏玻璃房屋建筑物使用年限 20-40 年，年折旧率 4.75%-2.83%，机器设备使用年限 12-15 年，年折旧率 7.92%-6.33%。

###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基本建设工程、技术改造工程、技术开发工程、环保治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确定转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一年以上(含一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18.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条件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 18.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计入相关资产成本。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8.3 暂停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 18.4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9. 生物资产

不适用。

## 20. 油气资产

不适用。

## 21.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公司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并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应转入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摊销时还应扣除已经提取的减值准备金额。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年限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注）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注）	10	10
卤水采矿权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磷矿采矿权（注）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石英砂矿探矿权（注）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按权证约定的使用年限*

注：武骏玻璃项目土地使用权、磷矿采矿权、石英砂矿探矿权自开始形成收益起按权证约定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草甘膦专利技术自开始形成收益起按预计受益年限摊销。

3.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终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 资产负债表日，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不适用。

## 22. 长期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这里的资产特指除存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

### 1. 资产减值的判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这两者中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要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3. 资产组的划分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认定标准，相关的总部资产及下属车间资产根据各资产组的产值比例分别分摊至相应的资产组。

##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

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4.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12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相同的原则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25. 预计负债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以下条件的也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确实未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的价值进行调整。

## 26. 收入

### 1. 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对于国内销售商品以商品已经发出，商品所有权转移到买方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对于出口销售商品以商品已经发出，取得收取货款的所有权转移单据并向银行办妥交单手续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 2. 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当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当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27.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从相关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开始折旧、摊销之日起，在其使用寿命内（即折旧摊销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若相关资产提前处置的，于资产处置时一次性将剩余递延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两种情况进行处理：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9. 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碳酸钠、卤水、双甘磷及二乙腈销售收入	17%
增值税	氯化铵、硫酸铵销售收入	0
营业税	房地产出租收入及劳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5%（和邦化学城建税税率为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资源税	卤水产量	10 元/10.5 标方
企业所得税	净利润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和邦盐矿	15%
和邦农科	15%
武骏玻璃	15%
其余子公司	25%

## 2. 税收优惠

1. 根据 2012 年 10 月 30 日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川经信产业函【2012】1212 号）《关于确认埃斯科姆米高（四川）化肥有限公司等 27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2012 年 12 月 19 日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国家税务局（桥国税函【2012】110 号）《关于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等 3 户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本公司及子公司四川和邦盐矿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2012 年第 1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2012 年第 7 号）《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 2013 年 12 月 9 日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川经信产业函【2013】1214 号）《关于确认成都华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 14 户企业的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和邦农科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2012 年第 1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2012 年第 7 号）《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 2015 年 1 月 15 日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川经信产业函【2015】41 号）《关于确认自贡鑫健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 10 户企业的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2012 年第 1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2012 年第 7 号）《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47,913.23	2,100,032.42
银行存款	889,228,436.76	137,377,877.29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	6,700,708.44
合计	893,276,349.99	146,178,618.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300,000.00 元，系使用受到限制的信用证保证金存款，不属于现金等价物，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扣除。



## 2、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262,703.24	75,937,527.7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5,262,703.24	75,937,527.74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2,676,669.6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2,676,669.62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582,123.38	100.00	34,282,676.56	5.34	607,299,446.82	492,655,656.87	100.00	25,759,351.74	5.23	466,896,305.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41,582,123.38	/	34,282,676.56	/	607,299,446.82	492,655,656.87	/	25,759,351.74	/	466,896,305.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35,413,923.27	31,770,696.17	5.00
1 年以内小计	635,413,923.27	31,770,696.17	5.00
1 至 2 年	2,228,358.58	222,835.86	10.00

2至3年	152,400.00	30,480.00	20.00
3年以上			
3至4年	2,979,970.00	1,489,985.00	50.00
4至5年	193,960.00	155,168.00	80.00
5年以上	613,511.53	613,511.53	100.00
合计	641,582,123.38	34,282,676.56	5.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523,324.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03,197,876.60	1 年以内	16.08	5,159,893.83
单位 2	94,692,580.00	1 年以内	14.76	4,734,629.00
单位 3	71,314,464.00	1 年以内	11.12	3,565,723.20
单位 4	63,717,620.00	1 年以内	9.93	3,185,881.00
单位 5	29,475,068.80	1 年以内	4.59	1,473,753.44
合计	362,397,609.40		56.48	18,119,880.4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4,046,735.44	99.36	117,038,373.02	98.28
1 至 2 年	909,384.00	0.55	1,902,706.10	1.60
2 至 3 年	118,069.41	0.07	123,836.20	0.10
3 年以上	33,789.39	0.02	27,789.39	0.02
合计	165,107,978.24	100.00	119,092,704.7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1,061,242.80 元，无单项金额重大款项，主要系未履行完毕的材料、配件采购合同尚未结算的预付货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1	49,138,152.04	1 年以内	29.76
单位 2	41,819,165.39	1 年以内	25.33
单位 3	16,806,603.81	1 年以内	10.18
单位 4	9,141,796.00	1 年以内	5.54
单位 5	8,557,430.41	1 年以内	5.18
合计	125,463,147.65		75.99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1,995.35	100.00	266,428.25	10.82	2,195,567.10	1,691,555.76	100.00	168,293.24	9.95	1,523,262.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61,995.35	/	266,428.25	/	2,195,567.10	1,691,555.76	/	168,293.24	/	1,523,262.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35,475.26	96,719.26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35,475.26	96,719.26	5.00
1 至 2 年	326,350.29	32,635.03	10.00
2 至 3 年	41,369.80	8,273.96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50,000.00	120,000.00	80.00
5 年以上	8,800.00	8,800.00	100.00

合计	2,461,995.35	266,428.25	10.82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135.01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787,847.03	867,049.36
押金、保证金	438,786.00	460,230.00
代垫工程费用	197,482.04	355,485.07
其他	37,880.28	8,791.33
合计	2,461,995.35	1,691,555.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个人 1	备用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24.37	30,000.00
个人 2	备用金	172,488.80	1 年以内	7.01	8,624.44
单位 1	租房押金	161,000.00	1-2 年	6.54	16,100.00
个人 3	备用金	148,510.00	1 年以内、1-2 年	6.03	4,500.00
单位 2	租房押金	106,700.00	1 年以内、1-2 年	4.33	6,868.19
合计	/	1,188,698.80	/	48.28	66,092.6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702,646.24		112,702,646.24	183,889,372.56	2,525,714.33	181,363,658.23
库存商品	846,568,426.98	32,790,843.45	813,777,583.53	822,046,263.08	108,755,015.61	713,291,247.47
发出商品	5,194,041.91		5,194,041.91	7,395,612.54	145,127.16	7,250,485.38
合计	964,465,115.13	32,790,843.45	931,674,271.68	1,013,331,248.18	111,425,857.10	901,905,391.08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25,714.33			2,525,714.33		
库存商品	108,755,015.61			75,964,172.16		32,790,843.45
发出商品	145,127.16			145,127.16		
合计	111,425,857.10			78,635,013.65		32,790,843.45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73,218,916.40	69,319,794.14
预缴待抵扣所得税	3,480,895.46	3,480,895.46
合计	76,699,811.86	72,800,689.60

##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0,024,187.11		80,024,187.11	80,024,187.11		80,024,187.11
按成本计量的	80,024,187.11		80,024,187.11	80,024,187.11		80,024,187.11
合计	80,024,187.11		80,024,187.11	80,024,187.11		80,024,187.11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乐山商行	80,024,187.11			80,024,187.11					3.12	4,543,117.60
合计	80,024,187.11			80,024,187.11					/	4,543,117.6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顺城盐品	139,881,530.93			23,024,038.11						162,905,569.04
小计	139,881,530.93			23,024,038.11						162,905,569.04
合计	139,881,530.93			23,024,038.11						162,905,569.04

## 其他说明

顺城盐品原名“四川顺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系于2004年8月18日由四川省盐业总公司与和邦集团共同出资组建。顺城盐品取得四川省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1100000021323，住所为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原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王建明。

经2010年5月31日本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0年8月29日本公司与和邦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和邦集团将持有顺城盐品49%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依据华信所出具的《川华信审(2010)164号审计报告》，以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持股比例享有份额214,874,149.57元，及经双方认可的2010年7月1日至8月31日期间损益按照持股比例享有部分-1,302,297.77元，共计213,571,851.8元为股权转让价格。2010年8月30日，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根据顺城盐品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顺城盐品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200万元，由股东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和本公司于2011年3月11日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200万元。该项增资已经四川方略会计师事务所川方略验字(2011)016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顺城盐品2013年10月10日股东会决议及分立协议，顺城盐品分割净资产31,400万元派生分立和邦农科，分立后顺城盐品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9,200万元。分立后顺城盐品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000万元。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9,458,045.35	2,902,808,027.57	50,854,052.60	63,405,978.55	4,156,526,104.07
2.本期增加金额	91,074,993.03	70,465,325.82	358,974.36	1,604,088.46	163,503,381.67
(1) 购置		147,268.70	358,974.36	641,613.65	1,147,856.71
(2) 在建工程转入	91,074,993.03	70,318,057.12		962,474.81	162,355,524.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09,920.00		209,920.00
(1) 处置或报废			209,920.00		209,920.00
4.期末余额	1,230,533,038.38	2,973,273,353.39	51,003,106.96	65,010,067.01	4,319,819,565.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9,313,155.60	1,005,094,614.80	21,025,005.47	43,077,569.30	1,258,510,345.17
2.本期增加金额	27,089,343.99	117,329,782.45	2,865,762.24	4,227,040.17	151,511,928.85
(1) 计提	27,089,343.99	117,329,782.45	2,865,762.24	4,227,040.17	151,511,928.85
3.本期减少金额			199,424.00		199,424.00
(1) 处置或报废			199,424.00		199,424.00
4.期末余额	216,402,499.59	1,122,424,397.25	23,691,343.71	47,304,609.47	1,409,822,850.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14,130,538.79	1,850,848,956.14	27,311,763.25	17,705,457.54	2,909,996,715.72
2.期初账面价值	950,144,889.75	1,897,713,412.77	29,829,047.13	20,328,409.25	2,898,015,758.90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86,986.50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和邦农科双甘磷项目生产厂房	339,772,488.56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武骏玻璃项目生产厂房	138,397,471.62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 11、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改9项目	636,048,719.55		636,048,719.55	575,650,708.90		575,650,708.90
磷矿开发项目	29,995,368.38		29,995,368.38	27,136,318.52		27,136,318.52
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	8,540,646.53		8,540,646.53	8,007,596.28		8,007,596.28
武骏玻璃项目	449,003,305.46		449,003,305.46	488,283,791.07		488,283,791.07
双甘磷项目	322,418,491.66		322,418,491.66	271,706,739.07		271,706,739.07

草甘膦项目	328,161,287.78		328,161,287.78	224,034,387.76		224,034,387.76
蛋氨酸项目	90,379,428.54		90,379,428.54	65,628,971.97		65,628,971.97
其他	13,388,762.41		13,388,762.41	11,612,177.71		11,612,177.71
合计	1,877,936,010.31		1,877,936,010.31	1,672,060,691.28		1,672,060,691.28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6改9项目	904,600,000.00	575,650,708.90	60,398,010.65			636,048,719.55	78.00	95.00	74,000,019.71	16,640,813.41	5.99	自筹
磷矿开发项目	1,527,133,400.00	27,136,318.52	2,859,049.86			29,995,368.38	34.00	35.00				自筹
武骏玻璃项目	1,183,840,000.00	488,283,791.07	123,075,039.35	162,355,524.96		449,003,305.46	92.00	96.00	4,041,111.96	121,557.34	5.60	募集
草甘膦项目	501,000,000.00	224,034,387.76	104,126,900.02			328,161,287.78	84.00	90.00	29,376,458.47	11,928,007.08	5.99	自筹
双甘膦项目	1,700,000,000.00	271,706,739.07	50,711,752.59			322,418,491.66	102.00	99.00	147,212,133.05	10,612,265.69	6.64	自筹
蛋氨酸项目	1,295,700,000.00	65,628,971.97	24,750,456.57			90,379,428.54	9.00	10.00				募集
合计	7,112,273,400.00	1,652,440,917.29	365,921,209.04	162,355,524.96		1,856,006,601.37	/	/	254,629,723.19	39,302,643.5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11,088,021.10	10,976,769.93
合计	11,088,021.10	10,976,769.93

## 1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盐卤采矿权	磷矿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1,732,364.37	39,582,784.98		19,881,359.56	495,950,000.00	15,995,560.00	903,142,06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1,732,364.37	39,582,784.98		19,881,359.56	495,950,000.00	15,995,560.00	903,142,068.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675,608.16	3,645,000.00		3,962,110.66			20,282,71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9,951.14	405,000.00		519,184.31			3,664,135.45
(1) 计提	2,739,951.14	405,000.00		519,184.31			3,664,135.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415,559.30	4,050,000.00		4,481,294.97			23,946,854.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6,316,805.07	35,532,784.98		15,400,064.59	495,950,000.00	15,995,560.00	879,195,214.64
2. 期初账面价值	319,056,756.21	35,937,784.98		15,919,248.90	495,950,000.00	15,995,560.00	882,859,350.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土地使用权原值中磷矿采矿权原值 49,595.00 万元、武骏探矿权原值 1,599.56 万元,自开始形成收益起按权证约定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草甘膦专利技术原值 3,148.28 万元自开始形成收益起按预计收益年限摊销。

## 14、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和邦农科	1,263,185,061.91					1,263,185,061.91
合计	1,263,185,061.91					1,263,185,061.91

###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将被投资单位和邦农科整体视为一个资产组,将其可辨认净资产价值分摊商誉价值之后,与估计的被投资单位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进行比较,高于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不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548,402.61	5,182,260.39	101,377,786.15	15,206,667.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985,289.80	1,797,793.47	24,674,864.07	3,701,229.61
可抵扣亏损	149,838,809.99	22,475,821.50	95,993,494.51	14,404,881.85
税法不允许抵扣的预提融资费用	21,669,012.20	3,250,351.83	21,303,256.06	3,195,488.41
预计负债			572,880.37	85,932.0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资产价值形成递延所得税	74,639,628.93	11,195,944.34	80,674,380.73	12,101,157.11
合计	292,681,143.53	43,902,171.53	324,596,661.89	48,695,356.97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7,223,867.61	1,083,580.14	8,173,001.74	1,225,950.26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12,953,913.47	1,943,087.02	13,328,804.67	1,999,320.70
合计	20,177,781.08	3,026,667.16	21,501,806.41	3,225,270.9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02,171.53		48,695,35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26,667.16		3,225,270.96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2.20	183.83
可抵扣亏损	693,291.27	686,793.33
合计	693,993.47	686,977.16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15	1,012,304.23	1,012,304.23	
2016	1,397,001.90	1,397,001.90	
2017	127,542.35	127,542.35	
2018	68,105.04	68,105.04	
2019	142,219.79	142,219.79	
2020	65,237.38		
合计	2,812,410.69	2,747,173.31	/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588,700.99	4,125,132.63
预付构建长期资产相关款项	361,131,048.79	348,029,727.27
合计	366,719,749.78	352,154,859.90

## 17、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498,000,000.00	1,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270,000,000.00	47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768,000,000.00	1,57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抵押借款系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和邦农科、和邦盐矿提供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做为抵押。

注 2：保证借款系由和邦集团、本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和邦农科提供的保证担保。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8、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75,059,888.73	697,374,815.68
1-2 年	93,060,972.33	53,874,862.93
2-3 年	30,571,271.92	33,507,847.24
3 年以上	27,934,607.13	16,773,547.61
合计	726,626,740.11	801,531,073.4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	7,630,00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公司 2	5,756,257.15	竣工决算未办理
公司 3	5,265,418.00	竣工决算未办理
公司 4	3,896,138.60	竣工决算未办理
公司 5	3,230,900.00	竣工决算未办理
公司 6	3,161,938.00	竣工决算未办理
公司 7	2,586,000.00	竣工决算未办理
公司 8	1,683,150.00	竣工决算未办理
公司 9	1,340,000.00	竣工决算未办理
合计	34,549,801.75	/

## 19、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64,644,546.64	
非关联方	154,736,690.62	55,470,935.52
合计	219,381,237.26	55,470,935.52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604,754.80	86,121,308.16	97,737,104.38	18,988,958.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78,056.69	11,792,513.47	14,099,678.30	5,970,891.86
三、辞退福利		111,800.00	111,8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8,882,811.49	98,025,621.63	111,948,582.68	24,959,850.44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591,703.44	76,112,720.17	87,703,115.86	12,001,307.75
二、职工福利费		1,715,929.74	1,715,929.74	
三、社会保险费	4,492,350.43	7,764,882.07	8,162,766.98	4,094,465.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14,497.13	4,947,562.38	5,956,148.83	2,005,910.68
工伤保险费	1,312,463.74	2,539,582.65	1,913,200.99	1,938,845.40
生育保险费	165,389.56	277,737.04	293,417.16	149,709.44
四、住房公积金	8,703.00	46,858.80	54,364.80	1,19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11,997.93	480,917.38	100,927.00	2,891,988.31
合计	30,604,754.80	86,121,308.16	97,737,104.38	18,988,958.5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752,777.64	11,675,006.93	13,915,081.30	5,512,703.27
2、失业保险费	525,279.05	117,506.54	184,597.00	458,188.5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278,056.69	11,792,513.47	14,099,678.30	5,970,891.86

## 2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169,574.70	3,022,081.04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27,895.19	1,875,065.39
债券利息	18,800,000.00	17,600,000.00
合计	22,397,469.89	22,497,146.4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2、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个人款	14,684.66	1,150,527.34
保证金、押金	1,622,782.59	2,280,917.05
借款及利息	66,442,155.56	11,252,222.22
单位往来款	11,367.50	122,000,000.00
其他费用	6,888,514.91	1,447,683.98
合计	74,979,505.22	138,131,350.5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泸州临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000,000.00	委托借款未到期
泸州兴园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252,222.22	借款及利息未到期
合计	66,252,222.22	/

## 2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000.00	700,000,000.00

1 年内摊销的递延收益	1,282,000.00	1,282,000.00
合计	241,282,000.00	701,282,000.00

其他说明：

注：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元，系由子公司和邦农科提供机器设备作为抵押；保证借款 140,000,000.00 元，系由和邦集团为子公司和邦农科提供的保证担保。

#### 2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70,000,000.00	21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70,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5.35%—7.05%。保证借款系由和邦集团提供的保证担保。

#### 2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公司债	792,776,132.39	791,826,998.26
合计	792,776,132.39	791,826,998.26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00,000,000.00	2013 年 4 月 22 日	7 年	394,310,000.00	396,024,041.09		11,600,000.00	12,014,409.04		396,438,450.13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0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25 日	5 年	395,691,056.60	395,802,957.17		12,800,000.00	13,334,725.09		396,337,682.26
合计	/	/	/	790,001,056.60	791,826,998.26		24,400,000.00	25,349,134.13		792,776,132.39

#### 26、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诉讼赔偿	572,880.37		详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合计	572,880.37		/

**27、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556,749.97		640,999.98	22,915,749.99	收到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23,556,749.97		640,999.98	22,915,749.9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双甘麟项目计划补助资金	23,556,749.97		640,999.98		22,915,749.9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556,749.97		640,999.98		22,915,749.99	/

其他说明：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下发的《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11】360 号），本公司子公司和邦农科于 2011 年、2012 年共收到 15 万吨/年双甘麟项目计划补助资金 2,564 万元，本期共摊销 640,999.98 元，累计已摊销 1,442,250.01 元。

**28、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11,094,850.00	92,984,676.00				92,984,676.00	1,104,079,526.00

**29、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01,858,657.00	1,273,528,327.08		3,375,386,984.0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本公积	-109,080,254.98			-109,080,254.98
合计	1,992,778,402.02	1,273,528,327.08		3,266,306,729.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本溢价。

**30、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945,183.98	9,550,874.52	6,319,454.51	8,176,603.99
合计	4,945,183.98	9,550,874.52	6,319,454.51	8,176,603.99

**31、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2,794,580.82			122,794,580.82
合计	122,794,580.82			122,794,580.82

##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0,481,244.00	968,940,145.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20,481,244.00	968,940,145.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650,404.34	673,299,707.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776,639.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6,355,008.84	1,642,239,852.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2,775,677.85	1,065,144,788.65	910,935,908.05	735,880,189.79
其他业务	5,702,472.01	4,403,730.02	5,538,658.64	1,019,233.43
合计	1,358,478,149.86	1,069,548,518.67	916,474,566.69	736,899,423.22

##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554,453.48	43,628.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9,780.93	1,657,983.24
教育费附加	693,889.33	710,564.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157.55	473,709.49
资源税	6,274,396.78	7,398,301.94
合计	9,957,678.07	10,284,187.20

##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54,311,525.64	41,164,636.04
代理费	316,044.88	162,581.04
职工薪酬	1,742,579.60	1,892,224.16
差旅费	574,398.10	382,748.43
业务招待费	420,168.43	171,211.16



办公费	175,154.77	150,546.63
其他	1,859,301.00	942,352.10
合计	59,399,172.42	44,866,299.56

### 36、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21,909.37	10,085,159.21
修理费	13,012,084.41	7,408,702.22
税费	7,019,425.29	6,506,398.73
折旧费	8,739,671.83	8,110,828.79
无形资产摊销	2,787,909.36	1,724,481.15
车辆使用费	1,504,274.01	2,339,045.35
业务招待费	1,360,874.40	1,325,801.10
差旅费	1,381,325.91	800,590.66
办公费	1,580,788.59	895,043.24
中介机构费	1,483,928.86	1,967,876.40
财产保险费	364,761.34	137,201.09
水电气费	680,539.14	756,436.37
其他	3,220,692.01	1,840,787.85
合计	53,658,184.52	43,898,352.16

### 37、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3,880,029.05	55,478,473.93
减：利息收入	-674,822.08	-508,456.66
汇兑损失	6,902.02	122,595.77
减：汇兑损益	-1,530,176.16	-716,224.70
其他	92,037.80	1,937,408.23
合计	71,773,970.63	56,313,796.57

### 38、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621,459.83	-455,206.77
二、存货跌价损失	-47,222,072.4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8,600,612.58	-455,206.77

**3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024,038.11	18,645,941.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543,117.60	3,967,541.00
其他		629,807,773.58
合计	27,567,155.71	652,421,256.50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8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8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40,999.98	230,250.01	640,999.98
合计	640,999.98	231,930.01	640,99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乐山财政局节能二等奖及省著名商标奖励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甘麟项目计划补助	640,999.98	160,250.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0,999.98	230,250.01	/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127.12		6,127.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127.12		6,127.12
对外捐赠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156,127.12		156,127.12

## 42、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548,280.72	2,111,927.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94,581.64	1,909,266.02
合计	24,142,862.36	4,021,193.9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0,793,266.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118,990.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23.7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35,073.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49,160.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309.34
所得税费用	24,142,862.36

##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7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08,456.66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674,822.08	688,650.00
合计	674,822.08	1,267,106.66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57,643,535.74	43,021,357.78
管理费用	14,468,313.47	9,133,270.42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1,362,273.57	637,495.01
捐赠支出	150,000.00	
其他	162,597.39	1,558,280.95
合计	73,786,720.17	54,350,404.16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和邦农科合并日现金余额		15,101,986.77
合计		15,101,986.77

##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受到限制的保证金存款减少	6,400,708.44	34,322,271.44
合计	6,400,708.44	34,322,271.44

##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往来款	60,000,000.00	
归还泸州兴园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	7,000,000.00	
支付与发行股票相关费用	92,984.68	1,037,735.84
合计	67,092,984.68	1,037,735.84

##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36,650,404.34	673,299,707.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600,612.58	-455,206.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511,928.85	125,233,335.24
无形资产摊销	3,664,135.45	2,486,733.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27.12	-1,68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698,318.91	50,593,478.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567,155.71	-652,421,25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3,185.44	1,763,605.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603.80	-79,720.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866,133.05	-372,742,241.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037,355.13	150,715,647.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14,411.80	86,472,515.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72,094.14	64,864,918.86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2,976,349.99	268,738,200.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477,909.71	284,848,213.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3,498,440.28	-16,110,013.08
--------------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92,976,349.99	139,477,909.71
其中：库存现金	3,747,913.23	2,100,032.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9,228,436.76	137,377,87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976,349.99	139,477,909.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存款，使用受到限制
固定资产	1,139,046,565.21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0,795,734.71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290,142,299.92	/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独家发起设立乐山和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乐山和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1100000129187，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公司住所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沙板滩村，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贺正刚。经营范围：碳纤维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对和邦新材料完成出资。

乐山和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设立日起纳入本期合并报表范围。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独家发起设立四川和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四川和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取得成都市青羊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5000501613，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公司住所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C5 栋，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莫融。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食品，果品，蔬菜，农牧产品，保健食品，日用杂货，针纺织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文具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化肥，农药，农膜，种子，饲料及添加剂；苗木种植；家禽饲养，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仓储服务；普通货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完成对和邦电商的出资。

四川和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自设立日起纳入本期合并报表范围。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和邦磷矿	乐山市马边县	马边彝族自治县烟峰乡	采矿	100		设立
和邦盐矿	乐山市五通桥区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	采盐	100		设立
桥联商贸	成都市	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贸易	100		设立
和邦化学	泸州市合江县	泸州市合江县临港工业园区	化工	100		设立
武骏玻璃	泸州市	泸州市龙马潭区希望大道 88 号	玻璃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和邦农科	乐山市五通桥区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	化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乐山和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乐山市五通桥区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沙板滩村	新材料研发制造	100		设立
四川和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电子商务	100		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全资子公司。

#### (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顺城盐品	乐山市五通桥区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	制盐	4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顺城盐品	顺城盐品	顺城盐品	顺城盐品
流动资产	296,386,880.19		204,396,508.25	
非流动资产	218,229,755.53		235,176,264.73	
资产合计	514,616,635.72		439,572,772.98	
流动负债	167,954,738.68		127,556,940.6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7,954,738.68		127,556,940.6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6,661,897.04		312,015,832.3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9,864,329.55		152,887,757.84	
调整事项	-6,958,760.51		-13,006,226.9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008,695.78		-8,538,747.55	
--其他	-3,950,064.73		-4,467,479.3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2,905,569.04		139,881,530.9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0,074,141.94		204,447,927.04
净利润		34,646,064.72		27,592,477.8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646,064.72		27,592,477.8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	--	--	--	--

##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 (4).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 (5).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和邦集团	四川乐山	投资	135,000,000.00	48.68	48.6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名称: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龙游路北段 38 号; 法定代表人: 贺正刚; 注册资本: 13,5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511100000019522。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控股、参股; 销售皮革及制品, 半导体材料, 机电产品, 电子产品, 家具制品, 纺织品, 服装, 金属制品, 煤炭开采、销售(限分公司经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贺正刚。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和邦磷矿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马边彝族自治县烟峰乡	贺正刚	采矿	28,600	100	100
和邦盐矿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沔坝村	贺正刚	采盐	6,000	100	100
武骏玻璃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泸州市龙马潭区希望大道 88 号	贺正刚	制造业	40,000	100	100
桥联商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贺正刚	贸易	1,000	100	100
和邦化学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泸州市合江县临港工业园区	贺正刚	化工	2,000	100	100
和邦农科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	贺正刚	化工	9,200	100	100
乐山和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乐山市五通桥区牛华镇沙板滩村	贺正刚	新材料研发制	50,000	100	100



司					造			
四川和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	莫融	电子商务	20,000	100	100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第九节、九、3、(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犍为顺城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其他
四川和邦盐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乐山市犍为寿保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乐山振静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和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桅杆坝煤矿	其他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顺城盐品	工业盐	18,404,448.72	49,188,689.07
犍为顺城	工业盐	6,757,350.87	10,618,183.51
吉祥煤业	煤	28,564,483.52	27,714,850.76
桅杆坝煤矿	煤	1,364,368.29	
合计		55,090,651.40	87,521,723.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顺城盐品	卤水	15,444,836.77	19,917,311.21
犍为顺城	卤水		8,783,358.00
和邦农科	液氨		3,682,748.88
和邦农科	氮气		1,182,659.83
合计		15,444,836.77	33,566,077.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通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年度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等形式审议通过。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①卤水关联交易价格是根据成本加合理利润进行协商定价的，以顺城盐品成立时投资双方确定的卤水销售价格作为卤水的关联交易价格，以后年度根据和邦盐矿成本和税费变化而调整。②工业盐关联交易价格以顺城盐品和犍为顺城当月向第三方工业盐平均售价作为关联交易采购价格。③煤关联交易价格以本公司当月向第三方采购煤平均价格，作为向吉祥煤业的关联采购价格；如果本公司当月无向第三方采购，则以吉祥煤业当月向第三方销售平均价作为关联交易采购价格。④液氨、氮气关联交易价格以采购方当月向第三方采购氮气的平均价格，作为当月采购方向本公司的关联采购价格；如果当月采购方无向第三方采购，则以本公司当月向第三方销售平均价作为关联交易采购价格；若采购方当月无向第三方采购，且本公司当月也无向第三方销售，则按当月本地市场价格结算。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和邦集团	办公房屋	50,000.00	50,000.00

##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和邦农科	50,000,000.00	2015-5-5	2016-5-5	否
和邦农科	150,000,000.00	2014-7-7	2015-7-7	否
顺城盐品	53,000,000.00	2015-6-29	2016-6-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和邦集团	150,000,000.00	2014/4/11	2015/7/10	否
和邦集团	50,000,000.00	2014/4/23	2015/7/22	否
和邦集团	30,000,000.00	2014/7/15	2015/7/14	否
和邦集团	20,000,000.00	2014/7/9	2015/7/8	否
和邦集团	60,000,000.00	2014/9/23	2015/9/23	否
和邦集团	70,000,000.00	2015/2/12	2016/2/11	否
和邦集团	30,000,000.00	2015/2/13	2016/2/12	否
和邦集团	80,000,000.00	2015/3/12	2016/2/11	否
和邦集团	100,000,000.00	2015/3/30	2016/2/11	否
和邦集团	50,000,000.00	2015/4/10	2016/2/11	否
和邦集团	10,000,000.00	2015/4/13	2016/4/13	否
和邦集团	30,000,000.00	2015/5/20	2016/5/20	否
和邦集团	40,000,000.00	2015/5/20	2016/5/2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若主合同债务逾期，担保人自主合同债务到期日起两年内承担担保责任。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顺城盐品			1,948,664.10	97,433.21
应收账款	犍为顺城	800,278.80	40,013.94	574,287.70	28,714.39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顺城盐品	13,602,573.82	9,538,224.13
应付账款	犍为顺城	15,007,350.28	7,033,152.23
应付账款	吉祥煤业	7,345,175.75	8,649,768.60
应付账款	桅杆坝煤矿	782,961.70	
预收账款	顺城盐品	64,644,546.64	
其他应付款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60,000,000.00

### 7、 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 2014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和邦农科 51% 股权。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四川省盐业总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四川省盐业总公司承诺标的公司和邦农科 2014 年、2015 年以及 2016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3]第 999 号）中净利润预测数，其中 2014 年度为 13,714.14 万元，2015 年度为 21,125.17 万元，2016 年度为 21,480.28 万元。如和邦农科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净利润预测数，则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应就未达到净利润预测的部分对本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本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回购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在此次定向发行中取得的一定数量的股份并予以注销，或在回购不能实施的情况下，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应将补偿股份转送给其他股东。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和邦农科 2015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579.84 万元，尚不存在低于净利润预测数的情况。

## 十一、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收购以色列 S. T. K. 生物农药		收购尚未完成,待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对以色列 S. T. K. 生物农药进行并表处理,以确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股本变更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变更公司名称	拟变更公司名称	0.00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 20 万吨/年联碱装置工程由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公司（以下简称“弘旭公司”）负责安装，并签订了《二十万吨联碱项目系统工程安装合同》（以下简称“《安装合同》”）。《安装合同》约定由弘旭公司负责安装整个联碱项目工程，总包价 1,650 万元。该工程于 2004 年 11 月 10 日安装完工。

2005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 20 万吨/年联碱项目工程中由德阳市新泰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公司”）提供的、弘旭公司安装的节流装置发生了质量事故，造成了本公司的经济损失。为此，本公司停止支付弘旭公司进度款，并起诉追索新泰公司和弘旭公司赔偿损失。2010 年 11 月 24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10）川民终字第 522 号民事判决书，做出终审判决：判决新泰公司赔偿本公司 3,624,510.01 元,并承担相关费用 260,440 元；判决弘旭公司赔偿本公司 1,115,233.85 元及相关费用 95,720 元。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新泰公司的全部赔偿款 3,884,950.01 元，并冲抵弘旭公司应付工程款 1,210,953.85 元。

由于上述事故原因，本公司停止支付弘旭公司工程款，为此弘旭公司于 2009 年 9 月向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要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13,660,917.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5 年 5 月 6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书（2015）川民终字第 212 号判定公司向泸天化弘旭公司支付工程款 542.5 万元、质保金 165 万元、合同外增量工程款 57.29 万元；并支付自 2004 年 12 月 16 日起计算的欠付工程款 542.5 万元利息、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的欠付质保金 165 万元利息；另外承担一审诉讼及鉴定费 93,110 元、二审诉讼费 34,200 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书（2015）川民终字第 212

号判决书确认应支付泸天化弘旭公司工程款 542.5 万元、质保金 165 万元、合同外增量工程款 57.29 万元，应付工程款、质保金利息共 365.84 万元，以及承担一、二审诉讼费用 12.73 万元。

####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 8、 其他

2014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武汉中鑫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鑫化工”）签订了《技术包转让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1）技术包转让标的为草甘膦原药及制剂、中鑫化工拥有的其他农药的工艺技术及服务（以下简称“项目技术”），附技术清单；（2）技术转让的内涵包括但不限于：中鑫化工拥有的包括草甘膦在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工艺包，技术工艺工程包协助，项目技术详细设计协助，催化剂配方与制备等与本项目技术相关的所有技术，最终使得公司能够完整、独立、成熟、可靠运用相关项目技术；（3）技术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质办理、操作规程、开车指导、员工培训、详细设计与设备安装的协助等；（4）项目技术转让费总额为 2,600 万元，分期支付：①合同签订生效后，待中鑫化工项目技术资料组织到位后，和邦生物支付 1,000 万元，中鑫化工同时向和邦生物交付相关项目技术资料；②剩余 1,600 万元，根据项目技术实施情况，由和邦生物进行确认支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项目技术转让款 2,050.00 万元。

上述技术协助、服务及有关资质转移在行业内一般采用“迁址更名”的方式完成。但中鑫化工与公司开始进行项目技术转让时，双方就资质转移程序存在误解，认为农药生产企业跨省迁址更名必须在同一集团内部之间才能实现。为使交易顺利完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6 日与中鑫化工股东武汉威特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威特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约定：①转让方武汉威特斯愿意将在中鑫化工的 51% 股权 2,040 万元出资转让给受让方和邦生物；②受让方和邦生物愿意接受转让方武汉威特斯在中鑫化工的 51% 股权 2,040 万元出资；③股权于 2014 年 7 月 16 日正式转让，自转让之日起，转让方不再享受股东的权利和承担股东的义务，受让方以其出资额在企业享有股东的权利和承担股东的义务。上述协议中，双方未约定股权转让对价以及支付方式，自签署至今，公司也从未支付股权转让款。

2014 年 7 月 16 日，中鑫化工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权转让、董事、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决议。将公司董事尹应武（董事长）、李水清、李黎、孙伟琦、王晖 5 人变更为：杨红武（董事长）、李水清、王军 3 人，监事未发生变化，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黎变更为杨红武，总经理李黎变更为李水清。

随着资质办理工作的进展，公司及中鑫化工了解到农药生产企业跨省迁址更名无须在同一集团内部即可办理。基于双方的交易目的，双方同意恢复中鑫化工股权结构，公司与武汉威特斯于 2014 年 9 月 20 日签订《股权转让解除协议》，该协议约定：①鉴于 2014 年 7 月，公司与武汉威特斯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武汉威特斯持有的中鑫化工 51%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股

权转让协议》签订后，武汉威特斯将持有的中鑫化工 51% 股权通过工商行政部门变更登记在公司名下。现因双方合作第一阶段已经完成，拟进行的业务合作无须再通过股权转让（公司持有中鑫化工股权）方式进行，由此，公司与武汉威特斯双方就解除《股权转让协议》达成一致；②双方同意解除双方于 2014 年 7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③本协议签订后，和邦生物指派担任中鑫化工的法定代表人、董事即全部退出中鑫化工，将中鑫化工 51% 股权退还武汉威特斯，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后，中鑫化工办理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时，工商局工作人员告知中鑫化工因诉讼，工商登记被武汉江夏区人民法院冻结，不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中鑫化工 51% 股权退还武汉威特斯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

上述交易期间，公司从未支付股权转让款。除前述股权转让、董事、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股东会外，公司从未参加中鑫化工的股东会和董事会，未参与中鑫化工的任何生产经营活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公司对中鑫化工无控制权，未参与中鑫化工的生产经营活动，也未享有过可变回报，故公司对中鑫化工不构成控制，不应将中鑫化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公司未将中鑫化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特此说明。

##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541,533.10	100.00	15,190,968.84	5.28	272,350,564.26	226,117,976.50	100.00	11,741,013.44	5.19	214,376,963.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7,541,533.10	/	15,190,968.84	/	272,350,564.26	226,117,976.50	/	11,741,013.44	/	214,376,963.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内部应收款	25,817,247.36		
1 年以内外部应收款	257,532,402.09	12,876,620.10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3,349,649.45	12,876,620.10	
1 至 2 年	252,042.12	25,204.21	10.00
2 至 3 年	152,400.00	30,480.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979,970.00	1,489,985.00	50.00
4 至 5 年	193,960.00	155,168.00	80.00
5 年以上	613,511.53	613,511.53	100.00
合计	287,541,533.10	15,190,968.84	5.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49,955.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_\_\_\_\_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29,475,068.80	1 年以内	10.25	1,473,753.44
单位 2	25,528,065.78	1 年以内	8.88	1,276,403.29
单位 3	25,198,039.97	1 年以内	8.76	1,259,902.00
武骏玻璃	18,045,296.14	1 年以内	6.28	
单位 4	17,023,342.17	1 年以内	5.92	851,167.11
合计	115,269,812.86		40.09	4,861,225.84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6,360,324.54	100.00	46,384.61	0.00	1,086,313,939.93	1,051,586,844.92	100.00	22,502.30	0.00	1,051,564,342.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86,360,324.54	/	46,384.61	/	1,086,313,939.93	1,051,586,844.92	/	22,502.30	/	1,051,564,342.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内部应收款	1,085,771,228.46		
1 年以内外部应收款	408,900.00	20,445.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86,180,128.46	20,445.00	
1 至 2 年	171,396.08	17,139.61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8,800.00	8,800.00	100.00
合计	1,086,360,324.54	46,384.61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882.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15,716.08	109,516.08
押金、保证金	173,380.00	173,330.00
其他		
合并报表单位内部往来	1,085,771,228.46	1,051,303,998.84
合计	1,086,360,324.54	1,051,586,844.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和邦农科	内部往来	770,677,466.97	1 年以内	70.94	
和邦磷矿	内部往来	236,194,445.49	1 年以内	21.74	
和邦化学	内部往来	78,898,226.00	1 年以内	7.26	
单位 1	押金	161,000.00	1-2 年	0.01	8,050.00
个人 1	备用金	60,000.00	1 年以内	0.01	3,000.00
合计	/	1,085,991,138.46	/	99.96	11,050.0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02,129,777.94		2,802,129,777.94	2,302,129,777.94		2,302,129,777.9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3,266,873.64		163,266,873.64	141,037,543.09		141,037,543.09
合计	2,965,396,651.58		2,965,396,651.58	2,443,167,321.03		2,443,167,321.03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和邦磷矿	286,000,000.00			286,000,000.00		
和邦盐矿	60,000,000.00			60,000,000.00		
桥联商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骏玻璃	951,562,261.51	100,000,000.00		1,051,562,261.51		
和邦农科	974,567,516.43	400,000,000.00		1,374,567,516.43		
和邦化学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302,129,777.94	500,000,000.00		2,802,129,777.94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顺城盐品	141,037,543.09			22,229,330.55						163,266,873.64
小计	141,037,543.09			22,229,330.55						163,266,873.64
合计	141,037,543.09			22,229,330.55						163,266,873.64

## 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29,330.55	18,428,671.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43,117.60	3,967,541.00
合计	26,772,448.15	22,396,212.88

## 十六、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27.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0,999.98	双甘磷项目政府补助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000.00	对外捐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43,117.60	系收到乐山商业银行的股利
所得税影响额	-72,730.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955,259.53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	0.13	0.13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贺正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7 月 31 日

###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